

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

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《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经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9,047,997.73 元，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-262,922,661.89 元；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-978,339,783.64 元，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-1,078,104,975.73 元。

一、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董事会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进行现金分红，不送红股；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二、本年度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利润分配的原则是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，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。同时，现金分红的条件是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，且现金流充裕，公司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。鉴于 2021 年公司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负值，且母公司 2021 年末未分配利润余额为负值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1 年度不具备现金分红的基本条件。

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分别经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通过后，还需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该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相关决策程序完善，独立董事履职尽责并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说明。

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30 日